

天津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2023 年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

2023 年，市机关事务管理局党组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把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机关事务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作为根本遵循和行动指南，紧紧围绕中央和我市法治政府建设总体目标，始终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效果导向，着眼机关事务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不断提升机关事务工作法治建设水平。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举措和成效

（一）坚持系统谋划，深学笃行习近平法治思想

一是坚持领导带头学法用法。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形成常态化机制，以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为主线，深入学习二十大报告中关于全面依法治国的重要论述。坚持将习近平法治思想贯彻落实到部署重大任务、推进重大工作的全过程各方面，召开党组会议传达第三批全市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创建动员部署会议精神、研究审议局 2022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局党组书记带头讲授法治课，广泛宣传《中华人

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修订实施的重大意义并提出贯彻落实工作要求。

二是加强习近平法治思想阐释解读。利用局门户网站“普法专栏”，转载《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和总体国家安全观 在新征程上推进国家安全体系和能力现代化》《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推进法治实施》等多篇权威理论文章；按照依法治市办相关工作要求，及时组织局系统全体公务员及局属单位领导干部积极参加学习考试；为各党支部配发《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问答》，推动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系统化、常态化。

三是拓展习近平法治思想宣传贯彻方式。发挥法律顾问和公职律师队伍在普法领域的引领作用，深入局属各单位，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与民法典为专题开展多次座谈、研讨和法律解读，通过融合式、分众化的培训方式，深入宣传阐释习近平法治思想的丰富内涵和精神实质；积极参加“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论坛”主题征文活动，组织局系统公职律师群策群力，共同完成主题征文撰写；通过系统谋划、整体发力，不断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切实增强了贯彻落实的政治自觉、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

（二）加强党的领导，确保法治政府建设方向正确

一是依法决策重大事项。2023年，局党组持续推进法治政府建设不断深入，将法治建设工作列入2023年度工作要点，及

时公开《天津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2022 年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贯彻落实会前学法制度，重要法治工作列为局党组会议议题专题审议，落实议题前置审核，审核部门列席议题审议并发表意见；贯彻落实重大行政决策程序相关规定，严格按照“三重一大”决策程序进行决策，充分发挥内部法律顾问、公职律师和外聘法律顾问的审核监督作用，确保重大行政决策程序合法合规。

二是扎实开展法治专题调研。认真贯彻落实《关于在全党大兴调查研究的工作方案》，深入开展法治专题调研，结合法治建设重点工作任务，研究全局系统执行落实相关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情况，聚焦优化营商环境，推动高质量发展，依法履职尽责、强化服务保障，持续做好中央和我市对机关事务领域各项工作要求的贯彻落实，不断健全完善规范性制度类文件，创新工作举措，确保各项主责业务工作与政策文件的紧密结合衔接。

三是推动目标任务落地落实。局党组按照天津市“一规划两纲要”方案要求，以《天津市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21—2025 年）》为重点，结合市委依法治市办相关工作要求，结合我局职责职能和重要任务，从法治政府建设角度提出各项举措，进行任务分解，明确完成时限及成效标准，截止 2023 年年底，各项重点工作任务均已按照时限全部完成，全局法治建设水平得以持续提升。

（三）坚持权责一致，依法履行职责职能

一是依法落实市委市政府指示要求。坚持勤俭办一切事业，推动机关事务管理效能和治理水平持续提升。在公务用车管理方面，圆满完成了智能大会、新领军者年会等全市重要会议的车辆服务保障工作，完成了公务用车信息化管理平台与国管局公务用车信息化管理平台对接工作；在办公用房管理方面，加快办理办公用房权属划转和使用登记，进一步健全完善市级党政机关办公用房管理的配套措施，并做好贯彻落实，全面规范党政机关办公用房权属登记、维修管理工作；在经费资产管理方面，强化资金管理，有效保障了各预算单位预算资金和“三公”经费公开，进一步修订完善内控管理手册，出台了局预算管理相关办法和票据管理实施细则；在公共机构节能管理方面，聚焦“十项行动”中的绿色低碳发展行动，做好“十四五”规划中期评估和低碳（零碳）示范点建设工作，2家单位被评为公共机构零碳示范点，14家单位被评为公共机构低碳示范点，确定50家公共机构（办公区）为生活垃圾分类和资源循环利用示范单位；认真落实市委市政府部署要求，圆满完成重要政务接待服务和重大活动保障任务，加强流程管理，强化精品意识，大力弘扬“工匠精神”。

二是切实提升法治宣传工作质效。推动“八五”普法规划实施，及时修订发布普法责任清单；严格落实国家工作人员学法用法考法制度，全年组织两次线上考试和一次线下部门集中考法，三次考试实现应考人数及合格率指标均达100%；利用党支部学习时机，以二十大报告与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等专题开展了12

次法治学习；开展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普法宣传活动，印刷、张贴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海报，组织全体干部职工参与中国普法微信公众号开展的“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专项答题”活动，在天津干部在线学习平台举办“2023年度国家安全教育网络专题班”，不断提升全局干部职工维护国家安全的意识；做好民法典宣传活动，积极组织局系统人员参加网上民法典知识竞答，市直机关幼儿园组织观看《民法典》云展览，市党政机关办公用房管理服务中心制作《民法典》普法宣传PPT，机关各处室及局属各单位通过庭审公开网开展旁听庭审和以案释法工作，进一步提高了对法律法规的理解和实际应用能力；开展宪法宣传周系列活动，组织新任职、任命的国家工作人员统一进行宪法宣誓，邀请法学教授来局开展专题授课，推动机关党员干部带头遵法学法守法用法，持续保持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宣传宪法及国家法律法规的热度不减。

三是不断增强法治政府建设水平。持续加强党对法治建设工作的领导，2023年局党组持续推进法治政府建设不断深入，全年健全完善多件规范性制度类文件；进一步加强合同管理对业务工作的约束和监督，全局各类合同均实现签订前合法合规性审核；加强对局属重大业务工作的风险管控，全年二级复审局属单位重大业务工作55件次；规范性文件的制修订程序更加规范科学，研究并回复征求意见75件；加强对疑难复杂问题的解决力度，组织法律问题论证28次，专家咨政2次；圆满化解涉局民

事、行政诉讼，坚持和发展好新时代“枫桥经验”，落实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推动一起交通事故纠纷达成庭外和解，较好的实现了息诉止讼的处置效果。

四是努力夯实法治工作队伍根基。按照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委员会《关于切实加强党政机关法律顾问工作充分发挥党政机关法律顾问作用的意见》，进一步增强公职律师队伍力量，指导帮助局属单位设立公职律师2人，加强局系统公职律师的统一管理，定期开展职业培训；定期组织局法务工作人员座谈交流，分享实务经验，有效提升法务工作队伍能力；做好外聘法律顾问的聘任工作，在全局各项涉法涉诉具体工作中，严格履行外聘法律顾问参与审核的工作程序；充分发挥内部法律顾问、外聘法律顾问、公职律师在制定规范性文件、依法科学决策等事项中的咨询论证、审核把关作用和涉法涉诉工作中的专业保障作用。

二、落实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

市机关事务管理局党政主要负责人坚持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深入贯彻落实《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规定》要求，不断加大法治政府建设力度。带头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推进政治过硬的模范机关建设。组织制定我局加强领导班子建设等方面的制度文件，夯实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的思想根基。不断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切实增强贯彻落实的政

治自觉、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严守政治纪律政治规矩，坚决落实中央和市委决策部署，严格执行民主集中制，落实“三重一大”集体决策、“一把手”末位表态等制度，坚决杜绝“一言堂”现象。高度重视述法工作，将述法工作与2023年度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三合一”综合述职测评工作一并布置、同步推动，明确组织形式、时间安排以及述法内容，要求各述法主体认真学习《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规定》，切实担负起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并根据《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规定》，结合我局工作实际，修订完善了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清单，确保全面正确履行法治建设职责。

三、存在的不足

一是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还需持续推动。在组织学习的过程中，主要采取学习理论文章、精读辅导书目、开展网络专题班等方式，组织开展学习培训形式不够丰富。在阐释研究工作上，存在理论水平不足、理解不深不透等问题，运用习近平法治思想指导具体工作实践需要进一步加强。

二是推进法治政府建设还需持续用力。面对机关事务领域工作内容不断扩展、保障要求持续提升的情况，前瞻性考虑和多方面协调的工作做得还有差距，在制度机制建设方面还存在更新滞后的情况，距离管理科学、职责清晰、运转顺畅、保障有力的目标还有一定差距。

三是法治意识和法治能力仍需持续提升。学法用法的积极性、主动性还不够，在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解决问题、推进工作上还需要持续提升，落实普法责任不够深入，法务工作队伍建设还要进一步加强。

四、下一步工作举措

一是笃学践行习近平法治思想。认真学习领会习近平法治思想的核心要义，对照“十一个坚持”形成系统安排；主动创新学习方法，通过学习会、培训班等多种形式，线上与线下相结合，实现法务工作队伍学习培训全覆盖；充分运用新媒介，通过推送理论文章、权威解读等方式，推动习近平法治思想深入人心，持续推动机关事务领域法治建设工作走深走实，切实把习近平法治思想转化为法治建设的生动实践。

二是不断完善制度体系依法履职尽责。以推进法治化、标准化、数字化同步融合发展为目标，聚焦国有资产集中统一管理，加快完善配套制度体系，加强办公用房、公务用车管理、公共机构节能等重点领域规范性、制度类文件的健全完善，为依法行政提供有力保障。继续发挥律师、专家学者、法律顾问在制定行政决策、推进依法行政中的专业能力和保障作用。

三是积极构建多元法治文化阵地。充分利用线上线下普法阵地，坚持法治文化引领、常态化法治宣传教育，多方位、深层次、全领域建设具有机关事务元素的法治文化，加强普法与依法治理有机融合，将提升法治素养进一步转化为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

四是努力强化法务工作队伍建设。注重系统培训，紧密结合法治政府建设和依法行政的形势任务要求，突出业务能力建设核心，持续提升法务工作队伍业务能力水平；将授课与自学、理论学习与实践锻炼、课程讲授与实地考察有机结合起来，努力打造一支思想好、业务精、能力强、素质高的法务工作队伍，不断推动建设法治政府工作全面健康发展。